

國立嘉義大學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

11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四次系務會議 紀錄

時間：115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電物二館 A18B-502 會議室

主席：許○文

紀錄：羅○月

出席者：許○文、李○隆(請假)、鄭○平、林○弘、蔡○善(請假)、洪○弘、
余○峰(院教評會，請假)、蘇○武、陳○翰、陳○緒、陳○斌、
高○青、黃○達

壹、報告事項：

一、主任系務工作報告：

1. 本系已於 115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回傳註冊與課務組本系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普物及普物實驗支援課表。
2. 本於已於 115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三) 回傳通識中心本系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基礎程式設計支援教師。
3. 本於已於 11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 回傳理工學院本系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通識課程支援課表。
4.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書卷獎獎狀已發至各班導師信箱，敬請各班導師於公開場合頒獎並敬請拍照回傳。
5. 本系已於 115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提送 114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推薦初審相關資料送院以上推薦人員名單、推薦審查資料、觀課影片、選薦旁聽紀錄表及會議紀錄等送理工院辦。
6. 本系已於已於 11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回傳教學發展組本校基礎學科會考後續規劃討論會議紀錄的附件。
7. 本系已於 115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 回傳招生組學士班特殊選才管道入學學生在校表現情形調查表。
8. 本系已於 115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三)提送獲獎同學資料-電物大一湯○錡、馬○森同學參加國立嘉義大學永續發展暨社會責任辦公室舉辦之「2026 SDGs 永續發展創新創業競賽」，作品署名為拾光漬造組 銀色食光，獲得社會創新與地方創生組 銅獎，理工學院將於 114-2 院師生座談會時頒獎表揚。
9. 本系已於 11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下訂系所評鑑晤談室-A18B-408 訪問教授研究室用冷氣機(信益 34135 元)(115T302-01)。
10. 本系已於 11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送出電物一館一樓女廁馬桶沖水幹管堵塞管路重配工程一會簽總務處補助 1/3(37632 元);電物系系經費支應 2/3(75264 元)(正傑)(115T302-01)核銷案。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電子物理學系 115 學年度專任教師聘任案-電子物理學系擬於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 2 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李○隆教授將於116年2月1日退休；又黃○達教授延長服務將於116年7月31日結束並退休，無再延長服務。依規定必須進行對外徵聘教授作業。
- 二、新聘流程為：系務會議討論徵聘啟事公告內容->上簽->簽准後送人事室對外公告，公告期間至少1個月。
- 三、本系115學年度專任教師徵聘啟事如附件1，請審議。
- 四、各系所新聘專任教師公告啟事原則依本校統一訂定之2年工作年限，並依本校統一訂定之英語能力標準。
- 五、屆時有送申請資料應徵者須於系務會議審議前簽妥擬任人員在大陸不能設戶籍的具結書，始能入選本系應徵者名單。

決議：本次系務會議，0 位老師休假研究，3 位老師請假，出席老師 10 位，有 10 位老師同意，已達三分之二以上老師出席，出席老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修定後徵聘啟事，並依規定將相關資料提送簽呈，俟校長簽准後，始進行專任教師徵聘公告作業(公告期間至少 1 個月)。

※提案二

案由：本系優良導師推薦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15年3月19日嘉大學字第1159001167號函（如附件2）及理工學院115年3月19日email通知辦理。
- 二、各系推薦優良導師，所推薦對象須符合本校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規定，並經系務會議通過。
- 三、每系至多推薦1名，推薦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須於115年4月16日前送院續辦。有關推薦表綜合評述，須於推薦時一併填寫。
- 四、本系110-114近五年各年級的班級導師列表：

學年度	大一導師	大二導師	大三導師	大四導師
110	陳○煒	陳○翰	上-林○弘 下-余○峰	陳○斌
111	陳○翰	蔡○善	高○青	許○文
112	上-陳○翰 下-林○弘	蔡○善	陳○斌	洪○弘
113	上-陳○翰 下-林○弘	蘇○武	鄭○平	陳○斌
114	余○峰	陳○緒	高○青	李○隆

決議：本系推薦高○青老師參加本校優良導師甄選。本次系務會議，0位老師
 休假研究，3位老師請假，出席老師10位，有10位老師同意，已達三分
 之二以上老師出席，出席老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過此案。

※提案三

案由：本系 115 年度新週期系所學位學程品保認可作業「第一次待釐清問題回
 復說明表」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研究發展處及理工學院115年3月25日email通知，以及研究發展處
 115年3月26日email通知辦理。
- 二、作業辦理時程自115年3月26日起至4月8日中午12時止，須逕至高教評鑑中
 心「評鑑資訊管理整合系統」(<https://iqa.heeact.edu.tw>)，進行「下
 載第1次待釐清問題」及「上傳第一次待釐清問題回覆及佐證資料」。
- 三、本系「第一次待釐清問題回復說明表」如**附件3**，請審議。

決議：本次系務會議，0位老師休假研究，3位老師請假，出席老師10位，有10
 位老師同意，已達三分之二以上老師出席，出席老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通過修訂後版本。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15年4月7日（星期二）下午13時30分。